

1. 项目说明

（一）产品及质量要求

1. 所供原材料必须有合法合规的产品溯源性，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相关标准的要求；不得提供转基因食品。

2. 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包装。包装要求：包装袋要求注明生产厂家、生产日期、质保期、品名、等级、数量、厂址等。

3. 开标时提供近批次的产品检验报告（由国家、省市区级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生产厂家提供的自行检验报告无效）。

4. 原料供应须严格执行采购响应确定的品牌、等级等。初级农副产品应保证安全、无毒、无污染，符合食用安全标准。

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所提供产品如不符合采购人要求或检查标准，采购人有权立即停止其供货。

（二）供货要求

1. 所供商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标准和规定，具有完善的进货渠道。

2. 有固定经营场所，干净整洁，具有专用运输车，且具有专职送货人员，该人员须持有健康证且在有效期内。

3. 所有采购原材料均由中标人负责送货，送货时间、送货地点须按采购人的相关要求执行，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4. 供应商配送应遵从校区属地政府部门或上级有关部门的统一要求，使用标准化、规范化的物流配送周转箱等进行配送。

（三）货品验收入账

原材料送达指定地点，经验收人员查验签字入库后方可入账。

（四）其他要求

1. 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如出现经政府监管部门确认的食品质量、卫生等影响食品安全的情况，供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2. 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将原材料送达指定地点，影响采购人使用，每次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供应商在供货期内无故停止供货的，采购人有权扣罚其未支付的全部供货款并立即取消其供货资格，终止合同。

3. 供应商所供的原材料不符合合同或采购人要求的质量标准的，每次扣罚人

民币壹仟元整，出现两次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扣罚其未支付的全部供货款并立即取消其供货资格，终止合同。

4. 采购人对供货供应商经营场所、货物来源地进行不定期抽查，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取消供货资格。

5. 采购人不承诺分配份额，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所提供产品进行横向比价议价，综合考虑产品的品牌、规格、出成率、质量、供应商服务能力等因素确定供货供应商及产品。

6. 供应商如未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报价或者供货，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并终止合同。

7. 其他

(1) 供货产品质量要求以采购文件及供应商投标文件为准，如两者不一致时以质量标准要求高的为准，如供应商供货过程中出现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或承诺不符，采购人有权要求进行退、换货处理。

(2) 供货的数量、质量、品种以采购人提前一天通知为准。

(3) 如供应商因价格变动等问题不愿意供货，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并与其解除合同。

(4) 供应商在首次供货前须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家，合同执行完毕且无异议，七个工作日无息退还。供应商供货资质、质量、服务等，必须与采购响应以及每月定价时提供的材料和承诺一致，若出现不一致的情况，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5) 供应商每次送货时须提供当前批次产品的《检验报告》，由采购人验收人员就供货品种、数量和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供应商出具的送货单上签字认可；若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可以拒收，但供应商应采取相应措施不能影响采购人使用，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6) 若供应商所供货物出现质量等问题，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查明问题原因，如确属供应商问题，供应商应及时负责解决；若出现严重问题或造成不良影响，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7) 供应商送货车辆必须是专用配送车，车辆必须确保清洁，送货员应遵守

采购人的相关规章制度。

(8)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的定货数量、品种及时间要求，保质保量、安全、卫生的送达采购人指定的食堂；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私自向采购人所属各食堂摊派。

(9) 货款结算方式：原则上当月货款凭送货单和发票在下月初结算；学校寒暑假前月份的货款，顺延至寒暑假结束后的月份结算；若遇到其它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10) 本项目按照供应商实际供货产品及数量据实结算。

7. 合同履行期限内，如供应商出现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立即取消其供货资格，并终止合同。

8. 投标人应该保证其申请材料和其他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因提供虚假材料、信息、承诺等影响采购活动的，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3年内禁止其参加中国海洋大学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活动。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预估量

包号	原材料名称	单位	规格	年预估使用量(Kg)	预算(万元)	产品要求与说明	报价
第一包	面粉（袋装）	Kg	25Kg/包	180000	80	1. 符合国家GB/T1355-2021 标准，无添加剂； 2. 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包装，密封正规包装，必须使用印有中标单位或其生产厂家单位名称的包装袋； 3. 每批次供货时须向采购人提供该批次货品检测报告。	

第二包	大米、杂粮（袋装）	Kg	25Kg/包	368000	260	1. 符合国家 GB1354-2018 一级标准。每次供货时，必须出具该批大米的产品合格证； 2. 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包装，密封正规包装，必须使用印有中标单位或其生产厂家单位名称的包装袋； 3. 质量要求：新鲜、色泽光亮、无沙、无虫、无异味、无杂质、水分含量符合标准要。	
第三包	猪产品（生鲜）	Kg		125900	430	1. 符合国家 GB/T9959-2019 标准，新鲜，肉品表皮洁净，膘厚适中，色泽鲜亮，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无异味，无注水； 2. 满足采购人的加工要求； 3.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定点宰杀，每批次有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及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产品符合食品安全规定的相关要求，有合法的产品溯源性。	单价参考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 日市场批发价

第四包	鸡产品 (袋装)	Kg		288000	400	1. 符合 GB16869-2005 标准，冷冻，无注水，无异味，肉品色泽鲜亮，肉质细腻，无异味，感光正常； 2. 满足采购人的其它要求（采购人对品牌有选择权，清真食堂供货须带有清真标示）； 3.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定点宰杀，每批次有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及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 4. 包装必须是投标生产厂家出厂时的原始封装，标示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第五包	鲜鸡蛋	Kg	22.5Kg/ 箱或 15kg/箱	190000	210	1. 新鲜，破碎率不超过 1%； 2. 运输中须有遮盖物，防止日晒、雨淋、渗漏、污染；不得与有害、有毒、有异常气味的物品一同运输； 3. 采用特制木箱、纸箱、塑料箱等包装，包装清洁； 4.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每批次有产品检疫合格证明及山东省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凭证。	单价参考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 日的中国禽病网每日公布的山东鸡蛋青岛市区价格。

第六包	调理品	Kg		184700	310	1. 符合 SB/T 10379-2012 标准，加工产品需有正规包装； 2. 产品符合食品安全规定的相关要求。有合法的产品溯源性； 3. 满足使用方的其它要求（使用方对品牌有选择权，清真食堂供货须带有清真标示）。	
第七包	蔬菜类	Kg		868000	490	1. 时令，农药残留符合 GB2763-2021 标准，新鲜无腐烂，符合甲方使用要求； 2. 应保证安全、无毒、无污染，符合食用安全标准； 3. 豆芽须符合 GB22556—2008《豆芽卫生标准》及 GB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单价参考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 日的市场价批发价
第八包	调料类			详见采购需求清单	450	1. 包装必须是投标生产厂家出厂时的原始封装，标示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 散装食品，应当在散装食品的容器、外包装上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或者生产批号、保质期以及生产经营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 3. 到货时货物不少于包装上标示的整体保	

						质期的三分之二。	
第九包	豆制品类	Kg		81300	65	1. 当日生产； 2. 符合 GB/T22106-2008 标准，制作过程中添加剂不超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色泽、气味、口味正常，无异味或霉味（霉变），无杂质异物等。	
第十包	鸭产品（袋装）	Kg		139000	157	1. 符合 GB16869-2005 标准，冷冻，无注水，无异味； 2.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能够提供本批次产品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报告等相关证明，产品符合食品安全规定的相关要求，有合法的产品溯源性； 3. 满足采购人的其它要求（采购人对品牌有选择权，清真食堂供货须带有清真标示）； 4. 包装必须是投标生产厂家出厂时的原始封装，标示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第十一包	特色料理包	Kg		14493	60	1. 所供产品须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 2. 包装须是投标生产厂家出厂时的原始封装，标示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第十二包	水果	Kg		97000	95	1. 新鲜无腐烂，保证安全、无毒、无污染，符合食用安全标准； 2. 符合采购人使用要求。	单价参考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 日的市场价批发价
第十三包	牛奶	箱		6660	22	1. 所供产品须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 2. 包装须是投标生产厂家出厂时的原始封装，标示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3. 满足使用方的其它要求（使用方对品牌有选择权，清真食堂供货须带有清真标示）。	

注：1. 冷冻品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须提供全程冷链运输；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2. 包装标明加工厂名称、品名、生产日期、保持期或保存期，产品标准号等内容，供货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之二；

3. 所供产品及包装必须是响应生产厂家出厂时的原始封装，标示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同一供应商投标不同类的，每类均需提供一份检验报告复印件）；

4. 年预估量为预计量，只做参考，不代表实际采购量。

3. 部分产品明细（每包货物为部分主要产品、数量为预估数量，只做参考）

第一包：面粉（袋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kg)
1	无添加剂特精粉	25kg/袋	180000

第二包：大米、杂粮（袋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kg)
1	大米（一级）	25Kg/包	280000

2	长粒香米	25Kg/包	32000
3	玉米面	25Kg/包	12000
4	花生米（一级）	25Kg/包	8600
5	淀粉	25Kg/包	7200
6	糯米	25Kg/包	6900
7	黄豆	25Kg/包	6600
8	小米	25Kg/包	6400
9	黑米	50Kg/包	4200
10	八宝米	25Kg/包	2200
11	挂面	0.5Kg/袋	1900

第三包：猪产品（生鲜）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Kg)
1	去骨红条	28000
2	去骨白条	15000
3	去皮前肘	12000
4	去皮下五花肉	6500
5	去骨带皮五花	20000
6	前排	8500
7	护心肉	5000
8	颈骨	9000
9	净猪蹄	4500
10	带皮后肘	4500
11	脊骨	4000
12	精猪肝	3500
13	猪棒子骨（不带肉）	500
14	净猪皮	2700
15	大肠头	900
16	净整猪头	1300

第四包：鸡产品（袋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Kg)
1	带骨上腿		100000
2	去皮大胸		35000
3	大肩肉		30000
4	大腿肉块		25000
5	鸡翅根		20000
6	小肩肉		15000
7	琵琶腿		11000
8	鸡腿	每公斤 4 条腿	10000
9	鸡腿	每公斤 7 条腿	10000
10	胸软骨		10000
11	鸡胗		8000
12	带脖小胸架		5000
13	腿肉块（带皮）		5000
14	鸡心		2500
15	带叉骨鸡架		1500

第五包：鲜鸡蛋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Kg)
1	鸡蛋	每市斤 7-8 个	190000

第六包：调理品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Kg)
1	小酥肉	35000
2	盐酥鸡	15000
3	鸡肉丝	12000
4	唐扬块	15000
5	鸡肉片	9000
6	鸡肉丁	8000
7	鸡肉丸	7500
8	70-80 腿肉	6000

9	骨香肉块（清真）	5000
10	咔滋脆鸡排	4000
11	芝麻肉块（清真）	3000
12	亲亲肠	4000
13	鱼豆腐	4000
14	黑椒鸡块	3500
15	蟹棒	3500
16	鸡米花	4000
17	藕盒	6000
18	川香鸡柳	4500
19	培根	4000
20	烤肠	8000
21	广式腊肠	4500
22	120 克清真牛肉肠	200
23	纯肉肠	3000
24	脆骨肠	16000

第七包：蔬菜类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kg）
1	土豆	180000
2	白菜	50000
3	西红柿	50000
4	甘蓝（大头菜）	70000
5	油菜	40000
6	刺黄瓜	40000
7	尖椒	35000
8	胡萝卜	30000
9	西兰花	25000
10	茄子	38000
11	绿豆芽	25000

12	圆葱	18000
13	有机菜花	20000
14	菠菜	18000
15	冬瓜	18000
16	茭瓜	18000
17	娃娃菜	18000
18	芹菜	25000
19	大葱	27000
20	小白菜	20000
21	豆角	8000
22	白萝卜	15000
23	茼蒿肉	8000
24	藕	10000
25	山药肉	10000
26	金针菇	17000
27	紫圆葱	15000
28	地瓜（西瓜红）	10000
29	老来少	10000

第八包：调料类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参考品牌
1	白糖	50kg/袋	20000kg	白玫、中盐、海天、崔字、老吉师、安琪、广源发、燕旗、劲稻乐、昊洲、龙口、欣和等
2	味精	2.5kg/袋	4000 袋	
3	腐竹	1.946 千克/袋	2000 包	
4	酱油	1.8L/桶	3500 桶	
5	海藻盐（加碘）	400g/袋	60000 袋	
6	蚝油	6kg/桶	2000 桶	
7	花椒油	2.5 升/桶	2000 桶	
8	火锅底料	400g/袋	4800 袋	
9	鸡精	900g/袋	1100 袋	

10	番茄沙司	3kg/桶	900 桶
11	辣椒段(散装)	斤	1500kg
12	花椒(散装)	斤	200kg
13	手抓饼	2.25kg/桶	100 桶
14	汤粉	15kg/箱	240 箱
15	八角(散装)	斤	300kg
16	生抽豉油皇	1.9L/桶	1800 桶
17	香油	400ml/瓶	1000 瓶
18	圆球粉丝	25kg/袋	4000kg
19	老抽豉油皇	1.9L/桶	1000 桶
20	鲜酵母	500g/块	3500 块
21	米醋	10L/桶	700 桶
22	生粉	25kg/袋	4500Kg
23	黄豆酱	2kg/桶	500 桶
24	郫县豆瓣酱	10kg/箱	260 筐
25	孜然粉(散装)	斤	350kg
26	青花椒(散装)	斤	50kg
27	地瓜粉条	5kg/袋	10000kg
28	甜面酱	400g/袋	900 袋
29	咸蛋黄	20 枚/板	500 板
30	绿豆粉丝	20kg/袋	2500kg
31	米线(型号 1.2)	1*25kg/包	20000kg
32	米线(型号 2.2)	1*25kg/包	20000kg
33	白芝麻(散装)	500g/袋	15000kg
34	厦门大拉面	2.75kg/箱	2300 箱
35	芝麻酱 2.5 公斤	1*2.5kg/桶	1000 桶
36	芝麻酱 10 公斤	1*10kg/桶	800 桶
37	花生酱 2.5 公斤	1*2.5kg/桶	600 桶
38	花生酱 10 公斤	1*10kg/桶	60 桶

39	郫县豆瓣酱 6 公斤	6kg/桶	500 桶	
40	黄金豆	2.5kg/袋	1200 袋	
41	鱼酸菜	2kg/袋	1000 袋	
42	香辣酥	400g/袋	1200 袋	
43	食用碱	400g/袋	2200 袋	
44	玉米棒	40 根/箱	50000 根	
45	包装饮料	24 瓶/箱	500 箱	

第九包：豆制品类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Kg)
1	豆腐	49000
2	豆腐皮（薄）	18000
3	五香豆干	3800
4	豆腐泡（大）	4000
5	嫩豆腐	4500
6	素鸡	2000

第十包：鸭产品（袋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kg)
1	鸭腿		60000
2	去皮鸭胸		35000
3	白条鸭	2.1 斤/只	20000
4	半片鸭		10000
5	鸭血		5000
6	鸭边腿		4000
7	鸭大胸		5000

第十一包：特色料理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kg)
1	可乐鸡调理包	2700

2	黑椒鸡扒	3420
3	肉末茄子调理包	1200
4	巴西烤香鸡主料	900
5	F+牛肉粒	1800
6	港式叉烧主料	1785
7	海苔照烧鸡主料	1530
8	上校鸡块主料	648
9	酱肉拌饭调理包	510

第十二包：水果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kg)
1	西瓜	50000
2	哈密瓜	15000
3	白心火龙果	4000
4	凤梨	8000
5	红心火龙果	10000
6	香蕉	5000
7	富士苹果 80#	2000
8	圣女果	3000

第十三包：牛奶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1	酸奶	1 包 (141ml*5 袋)	3000 包
2	酸奶	1 包 (235ml*12 袋)	600 包
3	利乐枕纯奶	1 箱 (220ml*16 袋)	800 箱
4	百利包纯奶	1 箱 (200ml*16 袋)	2000 箱
5	甜牛奶 (清真)	1 箱 (243ml*15 瓶)	10 箱
6	纯牛奶 (清真)	1 箱 (250ml*20 盒)	100 箱

7	益酸乳（清真）	1 箱(250ml*20 盒)	150 箱
---	---------	-----------------	-------

4. 商务条件

4.1 交货期

按采购人要求。

4.2 交货地点

中国海洋大学鱼山、崂山、西海岸校区指定地点（到各食堂）。

4.3 供货供应商及供货价格确定办法及货款结算方式

4.3.1 中国海洋大学饮食服务中心依据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规律，采取供货供应商依据需求订单定期报价，饮食服务中心评审报价的定价办法。

4.3.2 食堂原材料按照品类进行采购，鸡蛋隔天、果蔬每周、其他品类按照每月组织采购，由供应商依据采购需求进行报价，饮食服务中心组建价格评议小组进行市场询价后，召开定价会议对供应商报价进行价格评审，依据评审结果确定一定时期内供应商及原材料供货价格。

4.3.3 供应商报价包含成本、制造、包装、运杂、保管、利润、装卸、保险、人工、税金(含关税)等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相关全部费用。

4.3.4 供应商应根据市场物价的实际情况进行报价，严禁恶意报价或供应商之间串通哄抬物价，如发现供应商报价与采购人调查的市场价格偏离较大时，应以采购人市场调查价格作为供货价格。

4.3.5 采购方将不定期对供货供应商供货的质量、价格、用户满意度等情况进行抽查，抽查不合格的将要求供应商限期整改；拒绝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将取消其供货资格，终止合同。

4.4 货款结算

原则上当月货款凭送货单和发票在下月初结算；学校寒暑假前月份的货款，顺延至寒暑假结束后的月份结算；若遇到其它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4.5 报价要求

4.5.1 报价产品需明确品牌和规格。每包产品明细中所有产品必须全部报价且进行唯一报价，不报、漏报视为废标。

4.5.2 投标人应全部按照实际供货价格报价，签订合同后，月定价品类第一

个月的供货价格将按不高于本次成交响应价格执行。

4.5.3 产品报价为含税全包价，报价包括货物、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且不接受多方案报价。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